

证券代码：872637

证券简称：东昊电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0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徐村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召集、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董昀代表公司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张璟代表向董事会汇报《东昊电力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3.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4. 议案内容：

《东昊电力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5.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6. 议案内容：

《东昊电力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7.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财

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补充审议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需向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董事朱德利以个人房产（甬房权证江东第 20140010876 号）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抵押保证。

2.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璟、董昀、朱德利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下午 2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包括授权委托代表）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